

关于成立吉电昊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为加快推进公司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发展，公司拟与昊姆（上海）节能科技有限公司、吉林省集鑫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吉电昊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，负责开发供热领域的节能减排，收集做工工质的余热、废热再利用等相关综合智慧能源项目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 2,000 万元。公司按持股比例 51%以现金方式出资，根据项目进展逐步注入。

2. 2021年3月9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以9票赞同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成立吉电昊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尚需办理工商登记手续。

3.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（一）昊姆（上海）节能科技有限公司

1.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昊姆（上海）节能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成立时间：2014年3月12日

注册资本金：5000万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金景波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16088667984H

工商注册号：310116003044884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50 号 1 幢楼 1 楼 277 室。

经营范围：从事节能、环保、新能源、软件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，技术咨询，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，建设工程监理服务，合同能源管理。工业产品设计、飞行器零部件设计（除特种设备），机电设备（除特种设备）、飞行器零部件安装维修（限上门服务），节能设备，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（除计算机信息安全专用产品）销售。

2. 产权关系及股东情况

（1）股东情况

北京博达兴创科技股份公司，持股比例：100%

（2）主要产权关系情况

子公司名称	子公司类型	持股比例（%）
新疆昊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	控股子公司	75.00
山东昊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	控股子公司	70.00
青岛昊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	控股子公司	50.9996

3. 公司与昊姆（上海）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4. 经核实，昊姆（上海）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（二）吉林省集鑫科技有限公司

1. 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吉林省集鑫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20 年 2 月 18 日

注册资本金：3000 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李兆亮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20107MA17E0NT5J

工商注册号：220107MA17E0NT5

注册地址：长春市高新开发区中海蘭庭 A5 栋 1 门 512 室。

经营范围：地源热泵中央空调系统、太阳能技术、工业热回收系统、新能源技术、可再生能源技术、节能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机电设备安装、销售；地质勘查；市政工程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、热力工程设计、施工；以自有资金对相关项目进行投资（不得从事吸收存款、发放贷款、受托发放贷款、代客理财、融资担保等金融服务业务，严禁非法集资）；热能动力工程装置、工业过程自动控制系统及节能环保设备的研发、设计、制造、销售、安装与售后服务；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销售；燃烧设备及新能源发电设备新技术研发和技术转让，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服务、热工计量测试服务、机电设备检验检测服务；电力节能环保高科技产品及材料研发、设计、制作、销售与售后服务；电力工程设计及施工；软件开发及自有技术转让、办公智能化开发及推广。

2. 产权关系及股东情况

（1）股东情况

李兆亮，持股比例：100%

（2）主要产权关系情况

无投资子企业。

3. 公司与吉林省集鑫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4. 经核实，吉林省集鑫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.出资方式：公司按持股比例 51%以现金方式出资，资金来源是自有资金。

2.标的公司基本情况：

公司名称：吉电昊姆智慧能源有限公司（预核名，最终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）

注册资金：200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吉林省长春市

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业务范围：从事节能、环保、新能源、软件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投资、建设、生产、经营、销售、技术服务、项目建设委托管理、合同能源管理；供热、工业供气、供水（冷、热水）、制冷服务；配电网、供热管网、供水管网的投资、建设、检修和运营管理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（以审核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）。

3.股权结构

股东姓名或名称	认缴情况			
	认缴出资数额 (万元)	所占股权比例	出资期限	出资方式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	1020	51%	2031. 3. 31	货币
昊姆（上海）节能科技有限公司	600	30%	2031. 3. 31	货币
吉林省集鑫科技有限公司	380	19%	2031. 3. 31	货币
合计	2000	100%		

4.标的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组成安排

标的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，吉电股份委派3人，其中董事长1人；昊姆（上海）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委派2人。

标的公司不设监事会，设监事1人，由吉林省集鑫科技有限公司委派。

标的公司设高级管理人员4人，包括总经理、常务副总经理、副总经理等。高级管理人员由股东方提名，董事会聘任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. 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成立合资公司，负责供暖相关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开发、建设及运营工作，对供热锅炉尾气进行节能+环保一体化改造，有利于大幅减少污染物排放、提升一次能源的使用效率，减少冬季雾霾的产生；也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，推进公司拓展综合智慧能源产业布局，为实现碳达峰、碳中和目标贡献力量。

2. 存在的主要风险和应对措施

主要风险：项目存在未能按期开发成功的可能性。

应对措施：控制投资节奏，根据项目开发建设的需求逐步投入。

五、其他

1.本次公告披露后，公司将及时披露此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。

2.备查文件目录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